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邱媚湘
電話：04-7531814
電子信箱：meigii@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004156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函（共1個電子檔）（0415607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蕭清源先生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獎助學金，自即日起至110年11月30日止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蕭清源先生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110年11月15日清源字1101115001號函辦理。
- 二、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
- 三、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請逕洽該基金會，電話：04-8792568。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高中職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